



金品阅读 一路芬芳



爱喝 糊稂酒的 倔老头

全国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大赛金品典藏⑤

《少年文艺》

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爱喝 糊稂酒的 倔老头

全国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大赛金品典藏⑤

《少年文艺》编辑部 编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喝糊粮酒的倔老头/《少年文艺》编辑部编. —上海：少年儿童出版社，2014. 7
(《少年文艺》典藏书坊. 全国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大赛金品典藏；5)
ISBN 978 - 7 - 5324 - 9552 - 8

I. ①爱… II. ①少… III. ①儿童文学—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87. 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127094 号



《少年文艺》典藏书坊
爱喝糊粮酒的倔老头

全国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大赛金品典藏⑤

《少年文艺》编辑部 编

策划 周 晴 谢倩霓

封面图 沈骋宇

装帧 陆 及

责任编辑 吴丽丽 美术编辑 陆 及

责任校对 黄亚承 技术编辑 陆 燮

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少年儿童出版社

地址 200052 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

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
地址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

易文网 www.ewen.cc 少儿网 www.jcph.com

电子邮件 postmaster@jcph.com

印刷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 720×980 1/16 印张 11 字数 114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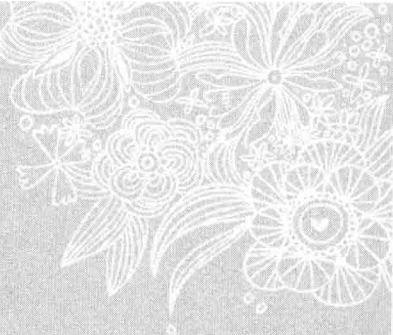
2014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324 - 9552 - 8/I · 3780

定价 18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如发生质量问题,读者可向工厂调换



带着花香的文章(代序)

秦文君

《少年文艺》的主编谢倩霓把“周庄杯”的评审稿子交给我，这个评审和其他各处的评审都有所不同，保密工作堪称一流：所有的参赛者姓名被抹去，清一色的打印稿，少了一切心理暗示，仿佛要把评委的心关进了象牙塔——告诉你，不必有任何杂念，只需要面对文本，对此负责。评审的过程果然心静，几近纯粹，透明，完全没有成见，更谈不上顾忌，情面，唯作品是论。

我花了两个整天来阅稿，每读到一篇佳作，欣喜之余，还会为无法即刻得知佳作出自何人之手生出淡淡的遗憾。我是多么喜欢结识天下有才华的人呵。

好的作品如好的音乐，品一遍就能记住，因为它一定是独特的（有时是局部独特），所以哪怕它的旋律是简单的，仍能从众多的作品中脱颖而出。读到这样的，或者和这样的作品沾边的，我都慷慨给出高分，一边还茫然，担心其他评委会不会也这般厚待它，就怕佳作被淹没了。

直到揭晓，才知这些参赛者中藏龙卧虎，新港、春丽、翌平等都在其列，更有一班新秀齐齐亮相，可喜可贺。

文学是人类奥秘的花园，儿童文学也不例外，中国原创儿童文学近年来仿佛处在变浅变轻的风潮里，有时候，作家与作家之间缺少足够的差异，风格挨得太近，疑似“近亲”。但是明眼人一眼能看出，哪些作品是艺术领先的，有创新意义的，而哪些是跟风的，学样的。有个别作者真是不厚道，不仅是借鉴了优秀作品，连灵感、故事、叙述都几乎是克隆来的。

同质化的作品多了，令人忧虑。跟风的作品缺乏生命力，易变色，易消蚀，但经过炒作，却猖狂一时。这有点像假花，有时做得能乱真，有时能比具有鲜活艺术生命的佳作颜色鲜艳，甚至妖艳得能抢眼球。这样的跟风作品成了气候，困扰小读者，也是对真正的文学之花带来亵渎。

有责任心的评审都期望读到不带杂质，不受干扰的美丽作品。庆幸的是，“周庄杯”参赛作品中果然有不少带着作者体温，有风格标签的作品，比如获得特等奖的《爱喝糊粮酒的倔老头》，看似平稳、温和，不怎么抢眼，但如一卷淡淡的风情画，委婉地道出现实人性，人际，世界的奥秘，人生的神奇。笔墨中浸润温馨的乡情、人情，刻画出世俗、人伦，却丝毫没有“做作”的倾向。

《风吹柳笛声》也是散发特别芳香的作品，虽然没有离奇的故事，但是一个被忽略的傻孩子的形象跃然纸上。他的傻，使得他避免了多种诱惑，他对新奇的世界有本真的向往，对人和事充满好感，离太阳和月亮最近，离率真、浪漫，以及乐善好施、英雄主义最近，但冰冷的不完美的现实，最终会令这傻孩子那颗炙热的心

慢慢黯然吗？忧伤的结尾令人怅然若失。

而那篇《姐妹》，描绘了弱势的女孩紫霞的凄苦，她有少女唯美的天性，而浮躁的世界和生活却不会让步去成全她，紫霞无法把握生命中的亮色，即便是她心灵里冥冥之中的依托，也显得如此渺茫，浮躁的世界会不会粗暴地粉碎她的审美取向？让人深深担忧。

“周庄杯”召集作家们为小读者写有花香的作品，这是有文化价值的大事。在当今喧嚣的世界里，要写出纯粹的儿童文学佳作，实属不易，必须抗拒功利之心，浮躁之气，保持天性不被吞噬，这样才能静静地沉思，拥有绝妙的艺术感觉，以及一颗纯真的心，可以是快乐的心，也可以是忧伤的心，只要有爱，有仁慈和怜悯，有艺术创新，都会是美的。



目 录

带着花香的文章(代序) / 秦文君	1
爱喝糊粮酒的倔老头 / 小河丁丁	1
三宝退学 / 任永恒	13
借婚纱的少年 / 王勇英	26
秋天的尾巴 / 庞婕蕾	40
5252,百灵呼唤你 / 高春丽	54
手里绽开一朵莲 / 王璐琪	67
驴打滚的秋天 / 韩 墨	79
饥饿的狐狸 / 周学军	88
棋童国手 / 张修彦	108
大水库 / 闫耀明	118
听说哆啦 A 梦回来过 / 陈小艾	133
被“忽略”的丁小渔 / 林悦子	144
飞翔吧,海豚 / 张剑彬	155



爱喝糊粮酒的倔老头

小河丁丁

母亲会造两种酒，红薯烧酒和糊粮酒，半是为着供应父亲，招待客人，半是为着给我们三姐弟筹措学费，添置新衣。

造红薯烧酒，先要将红薯蒸熟，倒在大脚盆里降温，捣成烂糟，加入糊粮酒和饼药搅拌一通，搁在瓦缸里发酵个把月，这才舀到灶上的大铁锅里，用盖锅扣住；然后在灶边摆两条长凳，凳上放置冷凝缸，缸壳是双层的，内壳和外壳之间有一指宽的夹缝，外壳靠近缸底是茶壶嘴，另一头是拳头大的气孔——盖锅上也有这样的气孔，两个气孔用一根胳膊长的木筒相连；接下来，缸内盛满冷水，灶下生火，大铁锅内产生的蒸汽通过木筒进入冷凝缸的夹缝，就会被那一大缸冷水凝成酒液，从茶壶嘴源源流出。那头是带馊

味的红薯糟，经过一个看不见的内部世界，这头出现了香香的烧酒，小男孩拉尿一样淅淅沥沥，多么神奇呀！

在乡下，造红薯烧酒前后经历那么长的时间，动用那么多物件，算得上一项大工程，一家人都要出力。红薯储藏在镇郊茶山上的地窖里，父亲负责把红薯从地窖起出，挑回家。母亲，我们家的美酒工程师，把其余事务统统揽下，也派一些力所能及的小任务给我们三姐弟，主要是挑水、把红薯捣成糟和烧火蒸酒。捣糟是一项快乐的工作，我们往往是一边捣，一边挑选金黄色的红薯心当点心吃。烧火蒸酒的时候，冷凝缸边上会放一只调羹，当茶壶嘴有头子酒流出，就要不停地品尝。尝酒关系到酒的品质，非同小可，必须母亲亲自把关。我太小，不会喝烧酒，却喜欢尝酒，喜欢学着母亲的样子接半调羹酒，嘬入口中，咂巴咂巴，品味厚薄。头子酒薄得像白开水，等到它逐渐变厚，变成好酒，就用腹大口小的鸡公坛来接，一坛一坛接去倒进大酒缸。等到酒味明显变淡，就叫它尾子酒。头子酒和尾子酒不入大酒缸，另外盛起来给父亲喝。出了尾子酒，蒸烧酒的工程就算结束了。

除了吃红薯心，除了尝酒，对我来说，造红薯烧酒没有别的乐趣了。

但造糊粮酒不是这样，从头到尾，从开始动工到一缸糊粮酒边卖边喝消耗殆尽，我是一路吃过来！在那个食物匮乏的年代，孩子们的零食通常只有冷饭。我们玩耍回来，放学回来，第一件事就是从鼎锅里抓一块“焦锅”充饥——鼎锅是生铁铸成，用鼎锅烧饭，贴着锅底的饭往往会烧焦，因此叫作“焦锅”。一块“焦锅”，带着焦香，就足以叫我们惦记，家里造糊粮酒，又会给我带来怎样



的欢乐啊。

糊粮酒，原料是糯米，第一道工序是洗米蒸饭。当母亲用甑子把糯米蒸成熟饭，我就用井水打湿手，掏一大把烫乎乎香喷喷的糯米饭揉成团，当粑粑吃。接下来，母亲把糯米饭倒入瓦缸，把饼药捣碎化在水里，浇洒上去，把饭拍实，中间整出一口尺把深的小井，任其发酵。夏则一两天，冬则三四天，井底会渗出头子酒——红薯烧酒的头子酒是次品，糊粮酒的头子酒却是极品：论量，只有一小杯；论色，金黄透明，极似蜂蜜；论味，我的舌头虽然知道，却无法说出来，那是怎样的美味呢，极甜极甜，却不腻喉，比蜂蜜更叫舌头着迷，称之为玉液琼浆也不过分。第一个尝到头子酒的多半是我，因为我每天要去查看好几次。发现头子酒，我先尝上一调羹，然后就大叫：“出酒了，出酒了！”一家人欢欢喜喜都来尝，一人一调羹。那口小井名副其实，糊粮酒会源源不断地渗出——此时糯米饭变软变湿，成了糊糊，叫作糊粮，其中渗出的酒自然就叫糊粮酒。尝过头子酒，我们三姐弟争着去挑井水。我们那个小镇有两口水井，一口在镇北马路边上，离我们家一里路，另一口在镇西石山底下的洞穴里，离我们家两里路，下井还要走又长又滑的石级，一不留神就会摔跤。我们三姐弟都愿走远路去挑洞穴里的井水，这水清澈冰清，方圆数十里是有名的。我们挑水回来，母亲就用竹笪舀上两笪倒入酒缸。糊粮加水，变得更稀，沼泽一样半是泥半是水，母亲把小井扩大，埋入酒篩（竹编的形似厨帽的滤酒器），就可以从酒篩中舀取地道的糊粮酒来喝来卖了。奇怪呀，加了井水，头子酒的浓甜变成一种甘冽的清甜，却没有水味。

糊粮酒不醉人。母亲平素滴酒不沾，心情好的时候，也会拿过父亲的酒杯抿一口。我们三姐弟有事没事舀一小杯，当饮料喝。等到酒罈里的酒浅下去，我就开始吃糊粮，这是甘甜可口又能填饱肚皮的好东西。一直要到酒罈见底，糊粮变成寡淡无味的酒糟，拿去喂了猪，一缸糊粮酒才算彻底完成使命。

我们家的酒虽然对外出售，却从来不在门口挂招牌，也不拿到集市上去。我担心没人来买酒，母亲微笑着说：“哪些人的酒酿得好，喝酒的人都知道。”我说：“我们家什么时候有酒卖，他们怎么知道？”母亲还是微笑着说：“喝酒的人鼻子灵，从街上走过去，哪家酿了酒全闻得到。”事实证明母亲是对的，每当我们家造出红薯烧酒糊粮酒，买酒的人就会陆续到来。

买酒的人当中，最有意思的是一个乡下老头，我们家叫他“爱喝糊粮酒的老头”。我们镇上三天一集，逢农历三六九赶集。每到集日，中午时分，这个老头总是准时来到我家，买一角钱糊粮酒，当场就喝。糊粮酒五角钱一斤，一角钱只有二两，他不是一口喝掉，而是坐在小板凳上，用一个油炸花生团——也是一角钱一团——当作下酒菜，耗上半个小时，慢慢地啜饮，慢慢地咀嚼。谁都看得出来，他故意要延长这美好的时刻。当你看着他半眯双眼，喝一口酒又吞一下喉结，小心翼翼地从花生团上将花生米一粒一粒剥下来送进口中，运动腮帮，就会觉出这种享受在他来说，简直是人生当中不可或缺的一桩大事。

那时候，镇上卖酒不兴用秤，都用一斤一杯的长耳竹杯做量器，你买几斤就给你舀几杯。也就是说，你一次至少要买一斤。二两二两地买的，只有这个老头，二两二两地卖的，只有我们家，



专门卖给这个老头。之所以能开特例，是因为我们家有一只不多见的小搪瓷杯，小巧玲珑，专门用来打酒给人尝，一杯刚好是二两。

这个无比抠门的老头偏偏爱占便宜，每次来买酒都要拿出大主顾的派头，拉开声震屋瓦的大嗓门嚷嚷着说：“有糊粮酒吗？先尝一尝，看看味道！”初次打交道，我以为他要买十斤二十斤呢，母亲叫我打酒给他尝，我兴冲冲地用小搪瓷杯打了大半杯给他（一般人我只打四分之一杯甚至五分之一杯）；他喝一小口，眨一下眼睛，将余下的一饮而尽，赞了两声：“好酒！好甜！”然后就很正式地说：“我买一角钱，就在这儿喝。”老头尝了差不多一角钱的酒，才买一角钱！我感觉上了当，夺过杯子不理他。母亲也挺为难：“一角钱怎么卖呀？长耳竹杯是一斤一杯的。”老头满有把握地说：“你这个小杯，一杯刚好是二两，一角钱，不信你去试一下！”母亲拿水试验，果不其然，五小杯水刚好装满长耳竹杯。这个老头衣着邋遢，眼屎巴渣，眼力却是如此精准！母亲没有话说，亲自给老头打了满满一小杯，倒在碗里，拿小板凳给他坐。

我们家，赶集的日子进进出出的人是很多的，来歇脚的，来喝水的，来买酒的，全是四面八方的乡下人。爱喝甜酒的老头坐在天井边上，逍遥自在地细饮慢嚼，旁若无人。好不容易享受完毕，他慢慢地站起身，从腰间衣襟底下解下一只小小的葫芦，对我母亲说：“再打两角钱，回家喝。”

第一次见到那只葫芦，我眼睛都直了。

那是一只细颈葫芦，外面包着红毛线织成的满是污腻的套子。细颈葫芦过去我只在年画和电影里见过（那时候镇上还没有

电视),太上老君装仙丹的是细颈葫芦,济公和尚装酒的铁拐李装药的也是细颈葫芦。我早就想要一只细颈葫芦了。我曾经央求父亲栽种细颈葫芦,父亲说:“没有种子!”父亲没有骗我,我们那里自古以来不出产细颈葫芦。

那只细颈葫芦那么小,两角钱酒刚好装满。

爱喝糊粮酒的老头把小葫芦系在裤腰上,扯下衣襟遮住,脸上漾着酒红,心满意足的样子,好像刚才喝的何止二两,而是两斤。他离去的时候,我跟到大门口,目送他消失在赶集的人群中,猛然想起济公和尚能用一个小葫芦偷走人家几缸酒,赶紧回头查看,却没有发现任何异样的迹象。从此只要我在家,老头来买酒,都是我接待,借机把玩一下那个宝贝葫芦。

日子长了,我们家都知道爱喝糊粮酒的老头是兴隆坊的人,一个五保户,全靠打草鞋赚点酒钱。兴隆坊在小镇东方,只有两三里路,他赶集那天买两角钱酒回去,第二天喝一半,第三天喝光,到四天又来赶集买酒,这样就天天有酒喝。

姐姐说:“这个人就爱喝糊粮酒了啦,天天不间断!”父亲说:“是你母亲的酒酿得好!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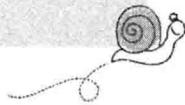
不知哪天起,爱喝糊粮酒的老头成了我们家的招牌,生客来买酒,我们总是说:“兴隆坊那个老头,天天要喝我们家的酒!”“看见那张小板凳了吗?爱喝糊粮酒的老头总是坐在小板凳上喝酒。”赶集的日子,爱喝糊粮酒的老头来了,坐在家里就是活广告。

有一天,新酿的糊粮酒出了头子酒,母亲往酒缸中添井水的时候,我怂恿她说:“多添一箪水,多添一箪水就多得一箪酒。”母亲用竹箪敲一下缸口,嗡嗡有声:“这可不行,爱喝糊粮酒的老头





有的大主顾一次就买下整缸糊糟酒，母亲总要为爱喝糊糟酒的老头留下三角钱的酒，免得他扑空。夏天炎热，母亲还特意把老头那份酒用玻璃瓶装起来，沉在水缸里降着温，以防变酸。





喝得出来。”

我们家的糊粮酒名气渐渐传开了，顾客越来越多，母亲不再蒸烧酒，专酿糊粮酒，仍然供不应求。有的大主顾一次就买下整缸糊粮酒，母亲总要为爱喝糊粮酒的老头留下三角钱的酒，免得他扑空。夏天炎热，母亲还特意把老头那份酒用玻璃瓶装起来，沉在水缸里降着温，以防变酸。

后来粮价涨了，别人家的酒价跟着涨，我们家仍然维持原价。邻居们都劝母亲涨价，母亲说：“长期卖着酒，来的都是老主顾，怎么好意思涨价。”没过多久，镇上的同行有意见了。那天上午父亲从外头回来，对母亲说：“我们家不涨价，有人说，我们家酿多少他买多少，全包了！”哥哥问：“他为什么要全包？”父亲说：“他全包了，按他的价卖。”母亲默然不语。到了吃中饭的时候，母亲对父亲说：“我们家的酒不卖了，除了那个爱喝糊粮酒的老头。如果我们不卖给他，谁会做他的三角钱生意？他就没有酒喝了。”父亲很赞成：“这样行，这样义道！”姐姐说：“我们为什么要对他这么好？又不是亲戚。”父亲看了看脚上那双用板车轮胎割制的草鞋，低沉地说：“爱喝糊粮酒的老头只会用稻草打草鞋，那种草鞋不经穿，没有什么人买了。”

只为父亲——捎带也为爱喝糊粮酒的老头——酿酒，母亲就闲下来了。闲了一阵，母亲把搁在睡房里的缝纫机摆到临街的堂屋里，买来几匹布，做裤衩卖。后来又无师自通地学会做长裤，做衬衫，做单衣夹衣，最后连寿衣和旗袍也敢做。我们家再也不会为新衣发愁，母亲试手那一阵，一家五口人人添了一套！

爱喝糊粮酒的老头仍然每逢集日就来买酒。我们家早已不

把这宗生意当生意，碰上吃饭就请他入席，他总是欣然离开小板凳，坐到桌边，跟我父亲划拳行令，俨然是老交情。

提起爱喝糊粮酒的老头，我们有时候也叫他爱喝糊粮酒的倔老头。为什么要添一个倔字？那天他在我们家吃了饭，临走要留下酒钱，父亲母亲坚决不要，他梗着脖子，急得几乎要跳起来：“你们不要钱，是不是看不起我这个五保户？我有钱，我打草鞋能挣钱！这方天，我的草鞋是最好的！”

酒价年年涨，几年过去，翻了三四倍，老头仍然按一角钱二两的价钱买我们家的糊粮酒，逢集就来，风雨无阻。

那年秋天，爱喝糊粮酒的老头连续三个集日不来登门，母亲担忧地说：“那个爱喝糊粮酒的倔老头，恐怕不强旺了呢。”我们那里说老人不强旺了，意思是余日无多。父亲搔一下头皮，说：“无亲无故，也不便去看他，不然的话，别人以为我们图他什么。”

入冬之后的一个阴天，父亲带着哥哥姐姐到山里走亲戚去了，我和母亲留在家。母亲在锁边，我在给一件婴儿衣裳钉扣子——三姐弟中，我钉的扣子最牢，最让母亲放心。一个胡子拉碴的中年人走进来，上身穿着皱巴巴的中山装，脚上一双破旧的解放鞋，一看就是村里队里的干部。他手中拿着的，竟是那只好久不见的细颈葫芦！他说：“你们认不认得这只葫芦？”母亲说：“怎么不认识？这是兴隆坊那个爱喝糊粮酒的五保户的……”中年人说：“五保户昨天‘走’了，我来替他买寿衣。我没有量他的尺寸，你估摸着做一套吧，合不合身不要紧，能穿上就行，反正他不会闹意见。”母亲发出“噢”的一声，问道：“什么时候要？”中年人说：“明天上午入殓就要，辛苦你赶个工。明天我没空来，你叫小